

#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在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和听取有关人员汇报的基础上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的聘请高管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选举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，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崔成强、张荣武、肖胜方

2022 年 5 月 6 日